**预备党员转正流程**

1. 预备期满六个月时，**预备党员**应递交半年小结，由支部进行半年期考核，并填写《预备党员考察表》；

 2. 在预备期间离校的**毕业生党员**，在离校前应由党组织对其在校期间的情况进行评价，填写《毕业生预备党员组织鉴定表》存入其入党材料或档案中，以便于其他单位继续考察并转正。

3. 预备期满一年时，**预备党员**应向支部递交《转正申请书》，由党支部听取党内外群众意见并进行转正公示（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）；

 4. 按时召开支部大会对该同志能否转为中共正式党员进行审议并表决，并由**总支书记**在该同志的《入党志愿书》上填写决议情况并签字，然后报送上级党组织审批。上级党组织应在召开专门会议进行审批，并在该同志的《入党志愿书》上填写审批意见。

5. 如在考察期内，预备党员受到各类处分、犯有错误或群众意见较大的，转正前应由所在支部、所属党总支事先报送学院党委组织部预审核，然后再召开支部大会。

 6. 预备党员转为**中共正式党员**，应在党旗下进行入党宣誓。

7. 入党材料（包括《入党志愿书》、《入党申请书》、《政审材料》、《党建理论培训合格证书》、《入党积极分子培养考察登记表》、《发展党员综合考察预审表》、本科学生党员的《共青团“推优”审核表》、《转正申请书》等）归档。